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市白鹭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鹭能源”）以及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鹭科技”）预计 2020 年度将与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鹭集团”）、新乡白鹭精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纺科技”）、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双鹭”）、中纺院绿色纤维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绿色纤维”）、新乡市华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鹭科技”）、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鹭纺织”）等关联方发生采购原料、销售产品的日常交易。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为 34,170 万元（不含税），2019 年度实际发生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24,347.97 万元（不含税）。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对与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乡白鹭精纺科技有限公司、新乡市华鹭科技有限公司、新乡白鹭新材料有限公司、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董事邵长金先生、宋德顺先生、王文新先生予以回避。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在对与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董事李云生先生、王文新先生予以回避。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在对与中纺院绿色纤维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董事邵长金先生予以回避，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精纺科技	包装物	市场价	14,000	1,924.55	11,551.19
	精纺科技	强捻丝	市场价	500	76.47	380.02
	小计	-	-	14,500	2,001.02	11,931.2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白鹭集团	电	市场价	1,000	142.01	908.10
	绿色纤维	电	市场价	6,000	842.36	3,727.58
	绿色纤维	汽	市场价	3,000	444.41	1,841.17
	绿色纤维	水	市场价	200	26.13	138.66
	精纺科技	粘胶纤维	市场价	8,000	645.58	4995.22
	精纺科技	水电汽	市场价	800	85.36	484.19
	新乡双鹭	水电汽	市场价	40	5.92	37.50
	华鹭科技	氨纶纤维	市场价	60	4.99	60.75
	华鹭科技	粘胶纤维	市场价	300	6.42	156.50
	华鹭科技	水电	市场价	70	3.45	44.60
	飞鹭纺织	电汽	市场价	200	12.08	22.49
	小计	-	-	19,670	2218.71	12,416.76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精纺科技	包装物	11,551.19	13,900.00	61.27%	16.90%	-
	精纺科技	强捻丝	380.02	800.00	100%	52.50%	星鹭科技市场环境较差，相应原料需求减少较多
	实业公司	包装物	207.86	240.00	1.53%	13.39%	-

	小计	-	12,139.07	14,940.00	-	-	-
向关联人 销售商品	白鹭集团	电	908.10	1,000.00	8.99%	9.19%	-
	精纺科技	粘胶纤维	4,995.22	8,800.00	2.81%	43.42%	市场环境较差，对公司粘胶纤维需求减少较多
	精纺科技	水电汽	484.19	900.00	4.79%	46.20%	同上
	绿色纤维	电	3,727.58	4,560.00	36.91	18.25%	规模化生产线为国内首创，使用水电汽数量波动较大
	绿色纤维	汽	1,841.17	2,480.00	18.23%	25.76%	同上
	绿色纤维	水	138.66	170.00	1.37%	18.44%	同上
	新乡双鹭	水电汽	37.50	40.00	0.37%	6.25%	-
	华鹭科技	氨纶纤维	60.75	60.00	0.03%	-1.25%	-
	华鹭科技	粘胶纤维	156.50	500.00	0.09%	68.70%	受市场、环保影响，产能并未完全释放导致使用原料较少
	华鹭科技	水电	44.60	73.00	0.44%	38.90%	同上
	小计		12,394.27	18,583.00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计划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前，业务部门基于产销计划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但因市场与客户需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情况的审核确认程序合法合规，对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其中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长路南侧；法定代表人：邵长金；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亿元整；经营范围：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各种纤维及相关服装、服饰、产业用产品的织造、印染、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各种相关的原材料、生产设备、配件、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各种相关的生产技术和副产品的销售和进出口、房屋、设备、土地等资产租赁，建筑物和构筑物的修缮。白鹭集团（本部）最近一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187,524.36 万元、净资产 154,418.8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810.26 万元、净利润 15,440.22 万元（未经审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79,430,139 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17%，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3. 履约能力分析

2020 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电等商品，白鹭集团多年来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新乡白鹭精纺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乡市小店工业区新长北线经八路南侧；法定代表人：王文新；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经营范围：各种纤维、纱线研发制造加工；进出口贸易；纸箱制造、纸管制造，塑料编织制品制造加工；自有房屋及设备租赁。精纺科技最近一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25,186.57 万元、净资产 8,706.3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9,004.04 万元、净利润 692.92 万元（未经审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精纺科技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王文新先生为精纺科技法人代表。

3. 履约能力分析

2020 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采购包装物，销售粘胶长丝等有关商品，星鹭科技向其采购强捻丝等原材料，白鹭能源向其销售汽。该关联人与本公司拥有多年业务关系，具有良好的信誉与履约能力，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

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徐明波；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万元整；经营范围：原料药【伏立康唑、盐酸吉西他滨（抗肿瘤药）、阿德福韦酯、盐酸托烷司琼、盐酸伐昔洛韦、替米沙坦、萘哌地尔、替莫唑胺（抗肿瘤药）、来那度胺（抗肿瘤药）、达沙替尼（抗肿瘤药）、生长抑素、鲑降钙素、醋酸奥曲肽、胸腺五肽、尼麦角林、利塞磷酸钠、奥扎格雷、三磷酸胞苷二钠、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多西他赛（抗肿瘤药）依折麦布、盐酸达泊西汀】及以上产品医药中间体（不含易燃易爆有毒危险品）、中药提取物（仅限何首乌、红花、红参、麦冬、银杏、月馨）生产、销售；生物工程和新医药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对外贸易经营。新乡双鹭（2019年12月31日）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3687.88万元、净资产1,822.27万元、营业收入728.47万元、净利润-525.82万元（未经审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有部分董事在新乡双鹭任董事职位，且本公司持有其30%股份，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3. 履约能力分析

2020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水电，白鹭能源向其销售汽。公司资本充足，且发生的交易额较小，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中纺院绿色纤维股份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长路南侧；法定代表人：庄小雄；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元整；经营范围：纤维材料、纤维复合材料、纺织制成品销售。绿色纤维（2019年12月31日）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70,612.79万元、净资产37,451.37万元、营业收入22,117.82万元、净利润1,512.03万元（未经审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有部分董事在绿色纤维任董事职位，且本公司持有其33%股份，为本

公司的联营企业。

3. 履约能力分析

2020 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水电汽，公司资本充足，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新乡市华鹭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 8 路与 S308 交叉口；法定代表人：王文新；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整；经营范围：针织面料、服装，生产销售；纺织原料、纺织品、印染品销售；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料、机械设备、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企业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华鹭科技（2019 年 12 月 31 日）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2,867.42 万元，净资产 2,532.7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37.19 万元、净利润-417.58 万元（未经审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鹭科技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白鹭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王文新先生为华鹭科技法人代表。

3. 履约能力分析

2020 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粘胶纤维、氨纶纤维及水电等商品，公司资本充足，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长路南侧；法定代表人：钟博文；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经营范围：纤维材料、纺织制成品、冷转移印花及染色面料的生产制造及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纺织产品的印染精加工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展览展示策划、企业管理。飞鹭纺织（2019 年 12 月 31 日）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10,820.31 万元，净资产 10,392.6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85 万元、净利润-288.14 万元（未经审计）。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有部分董事在飞鹭纺织任董事职位，且为控股股东白鹭集团的参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2020 年，本公司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电汽等，公司资本充足，不存在其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若交易的商品和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公司与关联方相互提供商品和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商品和服务的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协议名称	交易方	产品或劳务类别	关联人	交易价格	付款方式	签署日期	有效期
经营服务框架协议	公司	包装物、粘胶纤维	精纺科技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电供销协议	公司	电	白鹭集团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经营服务框架协议	星鹭科技	强捻丝	精纺科技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水电供销协议	公司	水电	精纺科技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汽供销协议	白鹭能源	汽	精纺科技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水电供销协议	公司	水电	新乡双鹭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汽供销协议	白鹭能源	汽	新乡双鹭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水电供销协议	公司	水电	绿色纤维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汽供销协议	白鹭能源	汽	绿色纤维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3.5	2020.1.1-2020.12.31
经营服务	公司	氨纶纤维、粘胶纤维	华鹭科技	市场价格	按月结	2020.3.5	2020.1.1-2020.12.31

框架协议					清		
水电供销协议	公司	水电	华鹭科技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 3. 5	2020. 1. 1-2020. 12. 31
电供销协议	公司	电	飞鹭纺织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 3. 5	2020. 1. 1-2020. 12. 31
汽供销协议	白鹭能源	汽	飞鹭纺织	市场价格	按月结清	2020. 3. 5	2020. 1. 1-2020. 12. 31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包装物等部分原材料，有利于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或水电汽，有利于公司资源的充分利用，有利于市场销售，有利于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二）对公司利益的影响。交易公平公正、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均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规定，我们就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制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事先审阅并认可，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合理公平，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据此，我们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方案。

六、备查文件

- （一）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6日